

##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本事项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一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4年第8期理财产品（产品编号：SC052014008083D01）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4、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6.1%

5、客户收益计算方法：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客户持有的投资本金金额、每笔投资本金的实际天数及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客户收益=投资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天数÷365

6、期限：83天

7、起息日：2014年1月3日

8、到期日：2014年3月27日

9、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时一次性支付。

10、资金来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12、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出资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6%。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风险较低，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水平，提高股东投资回报率。

##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海特租赁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出资1亿元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利率挂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上海银行“稳进”1号第SD11301M075期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0）于2013年10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该产品已到期，投资本金及收益均按公告如期收回。

2、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2013年第19期保本公司机构理财G款），《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6）于2013年12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目前该产品尚未到期。

3、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一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乾元保本2013年第146期），《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8）于2013年12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目前该产品尚未到期。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4日